

110 年新北市政府員工單身聯誼活動 「手作情緣 幸福不二家」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為響應政府鼓勵婚育政策，增進同仁兩性互動友善關係及強化性別平等家務分工意識，藉由單身員工互動交流，提供聯誼機會，以促進機關組織和諧及打造幸福職場環境。

二、主辦機關：新北市政府。

三、承辦機關：新北市政府人事處(以下簡稱人事處)。

四、承辦廠商：Uni-Joys(有你就有意思!)/上置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。

五、活動梯次、時日、地點、費用及參加名額：

梯次	活動時日	活動地點	費用	人數
第 1 梯次	110 年 11 月 26 日(五) 8:30-12:30	Go 烘手作烘培坊 (新北市板橋區 民權路 31 號)	500 元/人 (本府現職單身員 工享全額補助)	30 人
第 2 梯次	110 年 11 月 27 日(六) 9:00-12:00			30 人
第 3 梯次	110 年 11 月 28 日(日) 9:00-12:00			30 人

(一)各梯次以男、女生人數各半為原則(男、女生人數各 15 人)，本府人事處得視各場次報名實際情形及先後次序，酌予錄取並調整各梯次人數、性別。

(二)報到集合地點及時間：

1. 第 1 梯次：逗點實驗室 Comma Lab(本府行政大樓 3 樓)，8:30-8:45 報到。
2. 第 2 梯及第 3 梯次：Go 烘手作烘培坊(新北市板橋區民權路 31 號)，9:00-9:15 報到。

六、活動內容：詳本活動行程表。

七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本府各級機關學校現職單身員工，並視情況開放同仁眷屬參加。

(二)其他政府機關學校單身員工。

八、活動費用：本府現職單身員工享全額補助；眷屬及其他政府機關學校參加人員自費新臺幣 500 元（費用含保險、行程表內定之各項活動費用）。

九、報到時間及地點：

十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開放網路報名至 110 年 11 月 16 日(星期二)或額滿為止。

十一、報名及繳費方式：

(一)報名方式:請掃描電子宣傳單上之QRcode或至上置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網站 (<http://www.unijoys.com.tw/>)「近期活動/手作情緣 幸福不二家」活動頁面報名。

(二)繳費方式:

1. 入選參加之人員，由人事處通知繳費，請務必於**接到通知後 2 日內(含通知日)**將費用匯款至下列指定帳戶，**並請將匯款明細註明姓名及電話，以電子郵件、傳真或將紙本逕送人事處核對**，未如期繳費者視同放棄，將由候補人員依序遞補。

2. 匯款相關資料：

匯款帳號：93016202700103

代收銀行：臺灣銀行板橋分行(0040277)

戶名：新北市政府人事處保管金專戶

(三)參加人員繳費後，若有特殊原因，無法出席者，不得私自覓人代理參加，並依下列退費規範辦理手續，欲退費者請在活動 10 天前(不含活動日及假日)辦理退費：

1. 活動日開始前 10(含，以下同)日前辦理退費，全額退費。

2. 活動日開始前 4 日至第 9 日取消活動者，須收取活動費用全額 30%。

3. 活動日開始前 3 日至前 1 日取消活動者，須收取活動費用全額 70%。

4. 活動當日決定不參加未通知承辦單位、集合逾時、因個人因素私未參加者恕不退費。

5. 以上退費手續須加收銀行匯款之必要手續費。

(四)如參加人員係因確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或具感染風險需自主健康管理、健康追蹤、居家檢疫、居家隔離等 無法出席者，經檢具相

關證明，於扣除已支付之全部必要費用後退回餘款。

(五)如報名人數眾多，未列入入選名單者，不另行通知。

十三、洽詢資訊：

(一)Uni-Joys (有你,就有意思!)/上置國際旅行社聯誼活動組：

電話：(02) 2256-1314

傳真電話：(02) 2256-1356

電子郵件：service@uni joys. com. tw

(二)人事處聯絡方式：

電話：(02) 2960-3456 分機 4380 楊先生

傳真電話：(02) 2960-1986

電子郵件：AL2232@ntpc. gov. tw

十四、活動訊息：

可至本府人事處網址：<https://www.personnel.ntpc.gov.tw>「活動訊息

及花絮」或 Uni-Joys(有你,就有意思!)/上置國際旅行社網址：

<http://www.unijoys.com.tw>/查詢活動相關訊息及報名表下載。

十五、其他：

(一)報到時請務必攜帶身分證，以備查驗，如未攜帶者，人事處保留當事人參加與否之權利；個人資料如有虛偽不實者，須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(二)為因應「COVID-19」疫情防治，人事處依循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相關規範及指引，得採取一切必要之措施、取消或延期辦理。

(三)參加人員於活動當日請配合相關防疫措施(如實名登記、體溫量測、酒精消毒及佩戴口罩)。

(四)承辦廠商將於活動前 5 日以電子郵件發送【行前通知】，敬請留意。

(五)若遇颱風等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，致活動不克如期舉行並取消活動時，參加人員所繳交之報名費於取消後 30 個工作日內全數退還。

(六)本實施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視實際需要增修。